

临床检验杂志开设稿件处理“快速通道”

为满足具有重大发现的论文、基金资助论文、研究生论文等需要加快处理的要求,本刊特设“快速通道”,对符合要求的论文采用快速审稿流程,在收稿2个月内将论文审稿结果(发表或修改后发表、按普通稿件处理、退稿)告知作者,一般在收稿后6个月内(需修改者在收到修改稿后3个月左右)予以刊登。“快速通道”论文投稿要求:(1)具有重大发现的论文、基金资助论文、研究生论文等需要加快处理的论文,可以进入“快速通道”处理;(2)提供说明论文需通过“快速通道”发表理由的书面申请,同时提供有资质的查新机构出具的“查新报告”;(3)论文应符合本刊《投稿须知》的要求,并附至少1位具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意见;(4)作者可推荐1~2名审稿专家(需注明其详细联系方式,包括E-mail)供编辑部参考。(5)提供作者的通讯地址、电话、手机、传真、E-mail等联系方式。进入“快速通道”的稿件,需交纳审稿费每篇200元。汇款至南京市中央路42号临床检验杂志编辑部,附言中请务必注明“快速通道审稿费”。

《临床检验杂志》编辑部